

附件 2

2025 年广州市南沙区幼儿园招生解读

一、教育部门办园

1、南沙区教育部门公办幼儿园有哪些，南沙区幼儿园招生通知可以在哪里查询？

答：南沙区教育部门公办幼儿园有：南沙区第一幼儿园（总园区、丰庭园区）、南沙区第二幼儿园（万科园区、龙光园区）、南沙区第三幼儿园（时代云图园区、海语熙岸园区）、南沙区第四幼儿园、南沙区第五幼儿园、华南师范大学附属南沙幼儿园（山海湾园区、东悦湾园区）、南沙区湾区实验幼儿园、南沙区实验幼儿园。

《广州市南沙区教育局关于做好 2025 年南沙区幼儿园招生工作的通知》可在广州市南沙区政府门户网站的“广州市南沙区教育局政务信息公开”栏目

（<http://www.gzns.gov.cn/gznsjy/gkmlpt/index/>）查询，各幼儿园具体招生简章可留意幼儿园公告栏或微信公众号。

2、南沙区教育部门公办幼儿园的招生对象是哪些？

答：南沙区教育部门公办幼儿园小班招生对象为3周岁（即2021年9月1日至2022年8月31日期间出生）的南沙区户

籍以及符合相关政策规定的非本区户籍适龄幼儿，南沙人才卡持卡人的适龄子女入园按相关规定办理。

3、南沙区集体户口的幼儿可以报名参加教育部门公办幼儿园招生吗？

答：可以。适龄幼儿为南沙区户籍，可参加南沙区教育部门公办幼儿园招生。

4、适龄幼儿是南沙区户籍，但是父或母是非南沙区户籍，小孩可以报名参加教育部门公办幼儿园招生吗？

答：可以。适龄幼儿为南沙区户籍，可参加南沙区教育部门公办幼儿园招生。

5、适龄幼儿户口正在办理迁户，若到报名时还拿不到落户南沙的户口簿，是否可以报名参加教育部门公办幼儿园招生？

答：不可以。适龄幼儿户籍以户口簿为准。

6、在哪里可以查到教育部门公办幼儿园的招生计划？

答：第一阶段招生计划在各教育部门公办幼儿园微信公众号查询；第二阶段招生计划将于5月12日9:00时前在“南沙区幼招网”（<http://yey.gznsjy.net>）公布教育部门公办幼儿园招生计划。

7、教育部门公办幼儿园招生什么时候报名？如何进行报名？

答：（1）报名时间：①第一阶段：教育部门公办小区配套幼儿园，由各园具体组织实施，在5月7日前完成（可查询对应教育部门公办幼儿园微信公众号）；②第二阶段：教育部门公办幼儿园剩余学位，采取网上报名（网址<http://yey.gznsjy.net>），该报名系统自5月12日起正式上线，5月12日上午9:00时前仅供家长查阅相关信息，不能进行报名，报名时间为5月12日9:00时至5月14日18:00时。

（2）报名方式：①小区“人户一致”适龄幼儿报名由各园具体组织实施（可查询对应教育部门公办幼儿园微信公众号）；②南沙区户籍适龄幼儿：幼儿父（母）或其他法定监护人，在规定时间内登陆“<http://yey.gznsjy.net>”报名；③符合政策性照顾资格的非本区户籍适龄幼儿：适龄幼儿父（母）或其他法定监护人，在报名的有效时间内，向拟报名幼儿园递交报名材料，幼儿园初审后录入报名系统。

8、适龄幼儿身份证号码填错了怎么办？

答：为保证招生工作的公平性，适龄幼儿信息填写完毕并提交后不能修改，请家长认真核对后才提交，如拟录取审核时发现身份证号码不符合录取条件，将取消其录取资格。

9、报名何时截止，逾期还能补报吗？

答：南沙区户籍适龄幼儿网上报名截止时间为5月14日下午18:00时，逾期不能补报。报名信息提交后不能修改，逾时无法提交，未提交的报名无效。

10、电脑派位什么时候进行，如何查询派位结果？

答：第一阶段电脑派位在5月9日进行，第二阶段电脑派位在5月16日进行，中签名单及替补排序名单均在当天公布；家长可在当天18:00时后在对应教育部门公办幼儿园微信公众号查询结果。

11、最多可以填几个教育部门公办幼儿园志愿？

答：每名南沙区户籍适龄幼儿只能填报1所教育部门公办幼儿园志愿。

12、双（多）胞胎如何报名？

答：双胞胎（多胞胎）参加教育部门公办幼儿园电脑派位方式是“一号派位，同园录取”，网上报名必须共用同一个报名编号并备注双胞胎（多胞胎）信息。双胞胎（多胞胎）一旦被摇中，经审核无误后，办理同园录取手续，并占用该幼儿园招生计划数。

13、电脑派位摇中后就能代表幼儿被正式录取了吗？

答：不是，电脑派位中签适龄幼儿的监护人必须按幼儿园的通知要求，携带齐相关材料到幼儿园现场办理资格审核，资格审核通过后才可被正式录取。

14、资格审核所需材料有哪些？

答：需提供以下原件和复印件（具体以对应幼儿园通知为准）：

- （1）适龄幼儿户口簿和出生证；
- （2）监护人二代身份证；
- （3）幼儿保健手册及预防接种证；
- （4）对应幼儿园要求的其他有关资料。

15、教育部门办小区配套公办幼儿园“人户一致”需具备什么条件？

答：符合以下两种情况中任何一种均视为“人户一致”：

（1）适龄幼儿户籍地址与其父母或其他法定监护人所能提供的实际居住有效文书资料（房屋所有权证、不动产权证书、购房协议、拆迁协议等）地址一致，入户该址时间须在当年招生报名前，且父母或其他法定监护人拥有该房产100%份额；或者，父母或其他法定监护人和子女共同拥有该房产

100%份额。

(2) 适龄幼儿随祖父母同户同住(适龄幼儿户籍地址与祖父母户籍地址一致)，适龄幼儿所居住房产为祖父母所有，父母或其他法定监护人和子女在本市无房产（以房产证、房屋交易中心出具的查册证明为准）。

16、港澳台适龄幼儿如何报名及入园？

答：持有香港、澳门居民居住证的港澳居民或其随迁子女来我区接受学前教育的，按照“欢迎就读、一视同仁、就近入学”原则，平等享受我区随迁子女入园相关政策和学前教育公共服务。台湾幼儿参照港澳幼儿入园原则执行。华南师范大学附属南沙幼儿园继续设立港澳儿童班，满足港澳常住适龄儿童的入园需求。

17、幼儿园现场资格审核不通过产生的空缺名额如何处理？

答：逾期不办理或经资格审核不符合报名条件、提供虚假材料或材料不齐全且未按幼儿园要求在规定时间内补齐的，一律取消其资格，由此产生的空缺名额，按替补排序名单依次递补，幼儿园负责通知递补幼儿的监护人按幼儿园要求进行资格审核，直至额满为止。

18、如何获知幼儿园最终录取名单？

答：各幼儿园最终录取名单将在资格审核后通过各幼儿园宣传栏或微信公众号进行公示，如有异议，家长可拨打相应电话进行反映。

二、其他公办幼儿园如何招生， 招生方案如何查询？

其他类型公办幼儿园（镇街公办幼儿园、国有企业公办幼儿园、村集体公办幼儿园）招生方案由其各镇街制定，招生简章由各公办幼儿园制定，具体可向所属的镇街学前教育主管部门咨询。各镇街学前教育主管部门、各公办幼儿园咨询方式均在广州市南沙区政府门户网站的“广州市南沙区教育局 政务 信息 公 开 ” 栏 目（<http://www.gzns.gov.cn/gznsjy/gkmlpt/index/>）公布。

三、民办幼儿园如何招生， 招生简章如何查询？

民办幼儿园面向社会招生，具体招生简章由幼儿园制定，并经所属镇街审批，区教育局备案后，向社会公布。各幼儿园咨询电话均在广州市南沙区政府门户网站的“广州市南沙区教育局 政务 信息 公 开 ” 栏 目（<http://www.gzns.gov.cn/gznsjy/gkmlpt/index/>）公布。